

论湖南维新运动中的“湖南自保”和“文明排外”策略^①

彭平一,马田

(中南大学 政治学院,湖南 长沙 410083)

摘要: 戊戌年间湖南维新运动中提出的“湖南自立自保”和“文明排外”思想,是维新派针对胶州湾事变后的民族危机和湖南面临的中外关系新局面提出的政治策略。这些政治策略的实施,是湖南维新运动独步一时的重要原因,也是湖南维新运动中维新派人士举办一系列新政的思想基础。

关键词: 戊戌维新运动;政治策略;“湖南自保”;“文明排外”

中图分类号:K256.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1)01-0118-06

Strategy for “Hunan Self – Protection” and “Civilization Exclusive” in Hunan Reform Movement

PENG Pingyi, MA Tian

(School of Politics, Central South University, Changsha, 410083)

Abstract: The mind of “independent self – protection in Hunan” and “civilization exclusive” raised during the Reform Movement in Hunan was the political strategy to the Jiaozhou Bay National Crisis and the new situation in sino-foreign relations in Hunan.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political strategy was not only the major cause for the Hunan Reform Movement, but also the ideological foundation for the reformers in Hunan Reform Movement to organize a series of new policies.

Key words: The Reform Movement in 1898; political strategy; “Hunan Self – Protection”; “Civilization Exclusive”

湖南维新运动期间,维新派人士出于对日益严重的民族危机以及中外关系新动向的关切和忧虑,提出了“湖南自立自保”和“文明排外”的政治策略。这一政治策略对湖南维新运动的兴起和发展具有重大的影响。

—

1897年11月,德国强占胶州湾,划山东为其势力范围,其他列强也相继效尤,掀起了一股瓜分中国的新狂潮。在这一瓜分狂潮的大背景下,湖南和长沙也面临着一种中外关系的新局面。

首先,列强在各地强开租界和划分势力范围的举动对湖南士绅造成了极大的现实压力。胶州湾事变后,朝野普遍意识到民族危机的严重。用康有为的话说:“割台之后,两载遂有胶州,中间东三省、龙州之铁路,滇粤之矿,土司野人山之边疆,尚不计矣。自尔之后,趁机愈急,蓄势益紧,事变之来,日迫一日。”^{[1]202}湖南地处南北要冲,西南有法国自粤滇北上,东南有日本自福建窥视,英国则沿长江西上。正如谭嗣同所言:“德占胶州、即墨,俄军旅顺、大连,法又以强占琼州见告矣。英、日恐三国之崛起出其上,谋与中国连横以抵御三国,即以自卫其

① 收稿日期:2010-10-25

基金项目: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8WK10)

作者简介:彭平一(1953-),男,湖南长沙人,中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中国近现代史研究。

权利”。特别是法国自琼州“进而谋粤”,“一如德人之于山东者然”,“若以琼雷之铁路谋粤,亦必以龙州广西之铁路谋湘”。这种民族危机给维新派人士形成了一种强大的的现实压力:“危更踰于累綦,势将不及旋踵,复安能宽我以舒徐闲暇之岁月,俾得从容布置,以至于三五年之久哉?”^[2]

其次,伴随着瓜分狂潮而来的列强争夺铁路权的斗争,使湖南官绅面临着粤汉铁路权益的抉择。甲午战争后,列强瓜分中国的一个重要方式是在中国争夺铁路修筑权。1895年7月,清政府向俄法银行团举借“俄法洋款”时,法国就取得了在广西龙州铁路的修筑权和经营权;1896年,李鸿章与沙俄签订“中俄密约”时,俄国取得了修筑横贯东北的东清铁路的特权;同年,英德对津芦铁路提供巨额贷款;1897年胶州湾事变后,德国取得了在山东省修筑胶济铁路的特权,并试图将“山东省和黄河流域并接至天津和正定,或京汉线上另一地点,南面通到镇江或南京,与长江连接”;^[3]英国则于1898年向清政府提供了关内外铁路借款230万英镑。与此同时,列强不约而同将争夺铁路权益的视线转向粤汉铁路。“法人欲谋龙州铁路至湘及鄂,蓄意已久”,^[4]甚至“有自粤来湘游历法人四员,测量铁路,沿途每遇山湾角度,测量尤细”;^[5]有日本人提供情报:“英觊觎铁路,从粤东下手”;^[6]而已经强取了山东路权的德国也遣使到武昌与张之洞议修路事,提出“何处华商有未议造者可与彼造”。^[7]在这种形势下,张之洞决意以“各绅商联名具呈总公司”名义“速办”粤汉铁路,以杜绝英、德、法等国染指粤汉铁路的企图。而粤汉铁路动议时本与湖南无关,原来拟议中的线路是从广东经江西,由庾岭而庐峰,以达汉口。后来经湖南士绅熊希龄、蒋德钧、谭嗣同等向张之洞、盛宣怀等力争,终于促成粤汉铁路改道湖南之议。湖南士绅深知,粤汉铁路进入湖南是湖南发展的极好机会,但也将遇到一些阻碍。谭嗣同在《湘报》上发表《论湘粤铁路之益》,极力陈述铁路入湘之利,但他又不自觉地表露了自己的担心:“吾湘画疆自守,鲜与外人接”,而铁路修成后,与外人接触的机会将大增;他还表示不相信铁路入湘后“犹有持旧日用夷变夏、风沙龙脉诸说以自外生成者”,实际上,这正是他所担心的地方。因此,如何应对铁路入湘后湖南发展的机遇以及所面临的“外人”大量涌入湖南的现实,是湖南士绅必须考虑的问题。

再次,湖南官绅还面临安抚“仇教拒洋”情绪与应付“开埠通商”压力的矛盾。湖南士民素有“仇教拒洋”之风。甲午战争后,一方面是湖南士绅维新变法思想的兴起;另一方面,随着列强侵华的加强并对湖南染指之意图越来越明显,仇夷排外的情绪也越发激昂。就在长沙维新运动蓬勃兴起之时,被革职查办的周汉还在长沙进行反洋教宣传。与此同时,长沙城内还有诋毁新政,仇夷排外的《湖南通省绅耆士庶公启》刊布:“创造大枝(粤汉)铁路,剥民膏脂;为毁周公孔子之教,而立湘学会;为保洋夷邪教之人,而置保卫司(局);为行耶稣教,而设新报馆;为引夷入华,而开洋码头。”^[8]就在湖南维新运动中,还发生了“谔尔福案”。光绪二十三年二月初六日(1897年3月8日)德国人谔尔福凭总理衙门发给的护照到达长沙小西门外,要求进省城,湖南布政使司何枢“以省城从未见有洋人来城。恐少见多怪,转致失礼”,婉劝谔尔福不要进城,而谔尔福执意要进城。双方僵持10余日,其间“有岳麓书院公呈请官拦阻,岸上闲人间有向船掷石之事”。^[9]最后只得让谔尔福进入省城游历半日。谔尔福到衡州后,又发生“诸生云集,士民哗阻”,百姓“抛掷砖瓦”的事件。^[10]尽管后来长沙和衡州官府都热心接待,并赐以银物,但仍引起德国使馆的照会抗议。当时湖南官府面临巨大的压力,陈立三曾在给友人的信中谈及此事:“时正以洋鬼子入城事闹得天昏地暗。”^[11]与此同时,湖南官绅也面临着列强逼迫湖南开放商埠的压力。1897年英国人向总理衙门提出了开放湘潭为商埠的要求,最后虽然以开放岳州换取了开放湘潭,但英国人并未满足。他们认为“岳州本系奉准开埠之地,无论同意与否,必须开放”;“湖南每有滋闹教会、谋害西人,惟有长沙最甚,而各府州县以长沙省会地方尚且如此,以致均皆效尤。近来在长沙,匿名揭帖遍粘满壁。而岳阳一口甚属偏僻,即令开办,亦不足以开湖南一省风气。现在时势,必须首开长沙,次办常德、湘潭口岸,庶几湖南人民足以醒悟,不至再有滋闹情事。设不如此办理,嗣后不免仍出事故”。^[12]当时的维新派官绅也认识到“开埠通商”的必然性,但又不能不防止开埠后可能发生的反教仇外事件。正如陈宝箴所言:“湘人好勇尚气,久成风俗,自土农工商至妇人皆然,又生长僻匿,心目狭隘,少见多怪,遇有洋人游历,稍一流连,无不滋事,近数月间亦已屡见。教堂经地方官极力保护,犹刻刻可虑。”^[13]因

此,如何处理开埠通商和反教仇外情绪的矛盾是维新派官绅在湖南维新运动进入高潮时不得不考虑的一个问题。

二

正是在上述历史背景下,形成了湖南“自立自保”和“文明排外”的政治策略,而这两种政治策略对于湖南维新运动中一系列新政,特别是政治方面新政的推出起了重要的作用。

所谓“湖南自立自保”是胶州湾事变后,由康有为和梁启超提出,并为湖南部分维新派官绅所接受的一种政治策略。胶州湾事变后,康有为等更加深切地感到了亡国灭种的民族危机。农历丁酉冬(1898年1月),康有为赶赴北京,进呈《上清帝第五书》,针对瓜分豆剖的民族危机,提出了三策:“择法俄日以定国事”,“大集群才而谋变政”,“听任疆臣各自变法”。关于最后一策,他认为“同治以前,督抚权重,外人犹有忌我之心;近岁督抚权轻,外人之藐我益甚”。因此,他建议朝廷“宜通饬各省督抚,就该省情形,或通力合作,或持力致精,取用新法,行以实政”。^{[1]209}这正是他和其他维新派人士提出“湖南自立自保”策略的思想基础。

1897年底,梁启超和谭嗣同分别来到或回到湖南。他们都对湖南的维新运动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在分析谭嗣同和梁启超对湖南维新运动的作用时,我们必须注意到康有为的影响。据康有为回忆,谭嗣同和梁启超在返湘和来湘前都曾与他见面:“因陈右铭(宝箴)之有志,故令卓如入湘。当时复生(谭嗣同)见我于上海,相与议大局,而令复生弃官返湘。以湘人材武尚气,为中国第一;因此机会,若各国割地相迫,湘中可图自立。以地在中腹,无外人之交涉,而南连百粤,即有海疆,此固因胶旅大变而生者。诚虑中国割尽,尚留湘南一片,以为黄种之苗。此固当时惕心痛极,斟酌此仁至义尽之法也。”^[14]可以看出,康有为希望梁启超和谭嗣同在湖南推动新政,若民族危机进一步加深,则可使湖南“自立”。

梁启超和谭嗣同对康有为的良苦用心是心领神会的。其实,梁启超在1896年初就曾有过到湖南从事维新运动的想法,他在该年2月给汪康年的信中说到:“湘省居天下之中,士气最盛,陈右帅适在其地,或者天犹未绝中国乎。若报馆不成,弟拟就之。”^[15]他还拜托汪康年先行向陈三立等打个招呼,

可见去湖南是经过他认真考虑的。梁启超从上海到长沙后,给湖南巡抚陈宝箴上书。这一被他称为“岂非大逆不道,狂悖之言”的上书,通篇都是围绕“湖南自立自保”这一策略而展开。在这一上书中,他历数了中国面临的深重的民族危机,认为“吾十八省为中原血,为俎上肉,宁有一幸”。因此,他提出“为今日计,必有腹地一二省可以自立,然后中国有一线之生路”。他希望湖南能在陈宝箴的省政领导体制下做好“自立”和“自保”的准备,仿效日本萨长土肥四藩,以便在中国遭受瓜分之祸时能“以一省而荷天下之重,以一省而当万国之冲”。^[15]

谭嗣同对于“湖南自立自保”的宣传显然要隐晦一些。在他维新期间的论著和书信中,还没有发现对“湖南自立自保”的论述。然而,我们仍可以发现这种思想的痕迹。谭嗣同在从南京辞官回湘前曾经见过康有为,他自己也曾提到在1897年“秋末”时第一次见到了康有为,“始得一遂瞻依之愿”,而见到康有为后,“梁、韩及嗣同亦先后俱南矣”,^[16]这与康有为的回忆是吻合的。回到湖南后,他在给欧阳中鹄的信中提到浏阳“新学诸事”时写到:“中国全局断无可为,而能用之于一县,亦自足以开风气,苏近困,育人材,保桑梓,即阴以存中国,甚盛德也,庆忭无已。”^[17]在这里,他把“自立”的范围限制在浏阳一县,但以此来救中国的意图与康有为的想法是一致的。而在他发表于《湘报》上的《治事篇第十·湘粤》一文中,就将避免瓜分之祸以挽救中国的希望寄托在湘粤两省:“嗣同方以议修湘粤铁路竭来湖湘间,会同志诸君子倡为南学会,益以缔固湘粤之气,而又得嘉应黄公度按察之硕学精诚主持其事。虽茫茫禹甸,望远生悲,但使铁路及成,又申之以学会,则两省瓜华之祸吾知可免矣。”显然,他希望在列强瓜分中国的情况下,湘粤两省能够通过变法自立自保,为“望远生悲”的“茫茫禹甸”留下一片复兴之地。

恰巧,这种想法在黄遵宪的思想上也依稀流露出来,并与谭嗣同产生了共鸣。黄遵宪在戊戌政变后写给梁启超的信中提到,他在湖南极力操办保卫局,就是想通过实行地方自治,“以民卫民,以民保民”,最终达到“伸民权”的目的,“万一此地割地于人,民气团结,或犹可支持。即不幸,力不能拒,吾民之自治略有体制,扰攘之时,祸患较少,民之奴隶于人者,或不至久困重台,阶级亦较易升,譬之为家长者,令子若孙衣食婚嫁之资,一一仰给于父兄,力

不能给,不如子若孙之能自成立明矣。”可见,黄遵宪在湖南维新运动中创办保卫局的意图之一,是想通过地方自治和“伸民权”,以达到湖南在列强瓜分的情况下能够“自治自立自保”的目的。他说“仆怀此意,未对人言,无端为复生窥破,仆为之一惊,恐此说明而挠阻之者多耳”。^[16]可见,通过变法新政,以达到湖南自立自保的目的,是康有为、梁启超及湖南一部分维新派官绅的共识和心照不宣的政治策略。

康梁等维新派人士之所以把“腹地自立”的希望寄托于湖南,是因为他们认为湖南具有“腹地自立”的基本条件:首先,如上所述,康梁等的“腹地自立”策略是建立在他们一贯主张的“委重督抚”的地方行政思想的基础上。因此,他们首先是从地方督抚的作为、能力和德望方面考虑。他们认为,湖南自陈宝箴任巡抚以来,“吏治肃清,百废俱举,维新之政,次第举行”,这说明陈宝箴是有作为、有能力的。康有为派梁启超入湘时,也是“因陈右铭(宝箴)之有志”。而且,陈宝箴“明德耆硕,为后帝所倚重,政府所深知,德泽在湘,妇孺知感。”加上陈宝箴手下聚集了一批立志改革的官员,“公度、研甫皆一时人才之选,殆若天意欲使三湘自立以存中国,而特聚人才于一城以备公用。”^{[16][505]}因此,他们认为以陈宝箴为首的湖南省政官员能够担负起自立自保的使命。其次,他们认为湖南具有地理优势。康有为认为,湖南“地在中腹,无外人之交涉,而南连百粤,即有海疆”。从历史上来说,湖南历来被崇山大川所阻隔,外人难以入境;而湖南南连广东,粤汉可能连为一体,优势互补,互相支持。正如谭嗣同所言:“吾湘号为能开风气,而近与粤邻。粤又雄区也,人才蔚起,货宝充轫,表海为藩,环山作砺。亦必道吾湘而迫中原,取远势,宏矿产,兴商务,辅车之依,自然之形也。”^{[17][444]}梁启超也认为,“中国苟受分割,十八行省中可以为亡后之图者,莫如湖南广东两省矣。湖南之土可用,广东之商可用。湖南之长在强而悍,广东之长在富而通。”特别是当时粤汉铁路的修筑正在商议之中,经过谭嗣同、熊希龄、蒋德钧等湖南绅士的力争,原计划经江西入粤的线路改成“折而入湘”,不经江西而经湖南,这实际上将使湘粤两省的联系更进一步加强。再次,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维新派认为,湖南近代人才兴盛,士气高涨,这是湖南“自立”、“自保”重要的主观条件。康有为赞赏“湘人材武尚气,为中国第一”。

梁启超也认为,湖南人士气为中国第一,特别是“发逆之役,湘军成大功,故嚣张之气渐生”;湖南“真守旧之人固多,而真维新之人亦不少”;“湖南,天下之中,而人才之渊薮也。其学者有畏斋船山之遗风;其任侠尚气,与日本萨摩长门藩士相仿佛;其乡先辈若魏默深、郭筠仙、曾劼刚诸先生为中土言西学者所自出焉。两岁以来,官与绅一气,士与民一心,百废具举,异于他日,其可以强天下而保中国者,莫湘人若也”。正是因为这些条件,使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等外地和本土的维新志士视湖南为“腹地自立”首选省份。正是因为如此,除黄遵宪、江标、徐仁铸等具有明显维新志向的官员外,还有以康门弟子为骨干的大量维新派人士集中于湖南。正如梁启超所言:“及陈宝箴为湖南巡抚,其子陈三立佐之,黄遵宪为湖南按察使,江标任满,徐仁铸继之为学政;聘梁启超为湖南时务学堂总教习,与本省绅士谭嗣同、熊希龄等相继应和,专以提倡实学,唤起士论,完成地方自治政体为主义”。^[18]正是这批维新志士立时务学堂以培养维新人才,组南学会以立议院之根基,创《湘学报》、《湘报》以宣传维新理论,开保卫局以行地方自治之政体,在长沙上演了一出湖南维新运动生动而悲壮的历史剧。

三

在实践湖南“自立自保”政治策略的同时,面对着开埠通商和“仇夷反教”情绪的双重压力,湖南维新派官绅提出了“文明排外”的政治策略。

所谓“文明排外”与以前的“盲目排外”相对,即反对以烧教堂、打洋人的形式来抵抗外国列强,而主张以学习西方文明,发展经济,开启民智等手段来抵抗列强。用皮锡瑞的话来说就是“不明与之争,而暗与之拒”。长沙的维新派官绅对当时长沙开埠的形势进行了分析,认为“此一二年内,西人未必即窥湖南,将来诸事办成,民智开通,或可冀其不来,即来而我属文明之国,不至受其鱼肉。特不可闹教,一闹则彼必至,我事尚未办好,大势去矣。”^[19]“今日说不怕洋人,而强与力争,不能也;说怕洋人,而束手待毙,亦非计也。说洋人之来,大有害于吾人,不至此也;说洋人来,全无害于吾人,亦未必然也。”^[20]在这种认识基础上,他们主张在列强势力还没有全面侵入湖南前,抓紧时间做好湖南的事情,使湖南尽快成为“文明之国”,一旦列强进入湖南,则不至于“受其鱼肉”。当时湖南维新派官绅大都

有这种见解，并集中体现在南学会学长皮锡瑞的思想上。

第一，反对仇洋闹教，主张交涉公理。维新派官绅认为仇打外教实属有害无益，若逞强使气，则正中外国侵略者之计，“非为中国出力，实为外国出力，而助彼以攻我，非为我君分忧，实召外国之兵以贻我君之忧也。”^[21]“彼正欲挑衅，借此发难，尤易瓜分，此等非中国之忠臣，真外国之忠臣耳”。^[22]如果听任仇洋闹教的事发生，不仅不能求中国，反而会“祸及桑梓，忧贻国家”，特别是乱民闹教，“惟恐洋人未来，湖南先乱”。他们反对仇洋闹教，主张对列强以公法进行交涉。随着国际公法宣传进入湖南，维新派士绅们开始关注公法在处理外交事务中的重要意义。长沙的维新派士绅大都主张抛弃攘夷狄的陈腐思想，援引国际公法，用法律手段与列强进行交涉。皮锡瑞引经据典，论述雪耻之道、战和之机，提出中外交涉的曲直是非，“当以公理解之，不可持一偏之论”。

第二，主张联合英日，抗拒其他帝国主义。维新时期，湖南维新派同全国维新派人士一样，对外国列强虽多憎恨，但怨恨自己不事振作之程度远远超过于憎恨帝国主义。在国家危难的情况下，他们认为还不如联盟兴国，暂谋苟安，徐图自强，再抵入侵。而联盟对象大多数人倾向于联英日。^[25]谭嗣同、唐才常曾在汉口面见来中国寻求联盟的日人神尾光臣、宇都宫太郎。事后，唐才常说：“今日人既愿联我，且愿密联中、英相犄角，且愿性命死生相挟持，千载一遇，何幸如之！何快如之！”^[26]他认为联合英日只是治标之计，但又是不得不实行之计：“治标者即联盟英日之谓，中国而不欲图存则已，苟欲图存，则不如学矣；中国而不求实学则已，苟求实学，则不如假途于日矣”。“且夫兵也、商也、工也、农也、矿也、铁路也，皆学也。学即可通，则休戚存亡之理亦可通；欺既可通，则整军御侮之事亦可通，通日者通英，合中、日、英之力，纵横海上，强俄虽狡，必不敢遂肆其东封之志”。^[26]这也充分表明了唐才常主张联合英日等国以抗衡其它帝国主义国家的思想。

第三，“讲求抵抗之法”——兴商宣教。面对列强的侵略，既然不能逞强使气，不能打洋人毁教堂，又如何挽救危亡呢？皮锡瑞提出的策略是“不明与之争，而暗与之拒”。既要正确估计形势，对洋人来的后果更要有清醒的认识。大局糜烂，不能武力抵

抗侵略；洋人前来，奉有朝旨圣命，也不能公开阻拦。只有未雨绸缪，主动防备。皮锡瑞认为洋人来华，目的在通商传教，所以抵抗之法，在讲求商务，弘宣圣教：“彼来不过通商传教，通商夺我之利，传教诱我之人。既不能明阻其不来，惟有暗求抵抗之法。抵抗通商，惟有开商学会，考究湖南出产若干，可以制造何物，将来销售何处，可以获利几倍，除火柴制造公司已办外，蚕桑焙茶公司，亦渐举行。此外如取煤蒸油、种樟熬脑、裁麻造竹布、机器纺纱织布做纸之类，皆当次第兴办……但能自制各物，则彼来通商，适足以广我销场耳。抵抗传教，惟有推广学会，到处开讲，使皆知孔教义理，远胜彼教，彼安能诱人入教。”^[22]也就是说要以自己讲求商务，发展自己的商业来抵制外商的经济侵略；以广开学会，宣扬孔教，使国人都信服自己的圣教强于西方宗教，来抵制外教的宗教侵略。而要讲求商务，宣扬圣教，关键在于变法。由此可见，维新派的“抵抗之法”实际上就是通过变法，达到自强的目的，以抵御列强的商品侵略和宗教侵略。

第四，“文明排外”的根本——弭内乱、开民智、通民情。面对湖南和长沙不得不开放，洋人即将到来的局势，维新派士绅感到忧虑的不仅仅是洋人来了对湖南利益的侵害，更重要的是湖南的局势不能有效驾驭。皮锡瑞指出：“洋人一时不能到湖南，惟恐洋人未来，湖南先乱”，“湖南乱民多，恐洋人来滋事”。因此，他认为首先要消弭内乱，平定地方。一方面要加强对洋人的保护，以免肇生事端；另一方面要“练兵以备乱，清保甲以消伏莽”。^{[24]81}

比弭内乱更重要的是开民智和通民情。长沙维新派士绅认为，“乱民”与“愚民”相关。因此，不仅要武力消弭内乱，还要消除“乱民”之心，这就要开启民智；同时，要使民众不再“仇洋闹教”，并懂得“交涉公理”，更要开启民智。所以维新派士绅将很大的功夫放在开民智，开民风上。在南学会的集会演讲中，皮锡瑞、谭嗣同等都苦口婆心地劝告绅民不要“打教”，这实际上就是开启民智的方法之一。维新派主张以立学堂、开学会、办报纸来开启民智，尤其是开启“绅智”。在开民智的同时还必须使“上下情通”。皮锡瑞认为“中国之患，在上下之情不通……不相通则相疑，上宪苦心为民，而民不信，以为厉已”。而欲“求通官民之情，端赖绅士之力，所望诸君子读书明理，深观今日时局，有不能不变之势，将一切利害得失，详悉晓导‘愚民’，庶使可与乐成，

难与虑始者,不致滋扰生事”。^{[24]109}

上述长沙维新士绅们的“文明排外”策略,是他们在维新运动中举办一系列新政的思想基础。他们在举办新政时,都有意无意地将其与“文明排外”的策略联系在一起。维新运动前期举办各种实业、开采矿山、行轮修路、通电报等,在他们看来正是抗拒外人通商的措施;后期的立学堂、开学会、办报纸,则是他们宣扬圣教、开启民智、疏通民情的举措;即使是黄遵宪创立保卫局,在大多数长沙维新派士绅看来,也是消弭内乱,保护洋人的一种措施。

参考文献:

- [1] 康有为.上清帝第五书[M]//康有为政论集(上).北京:中华书局,1981.
- [2] 谭嗣同.上陈右铭抚部书[M]//谭嗣同全集.北京:中华书局,1981:277.
- [3] 汤志钧.戊戌变法史[M].修订本.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3:11.
- [4] 熊希龄.为时务学堂事上陈宝箴书[M]//熊希龄集(上).长沙:湖南出版社,1996:78.
- [5] 熊希龄.请速修长沙至永州铁路以遏法谋致张之洞函[M]//熊希龄集(上).长沙:湖南出版社,1996:79.
- [6] 夏东元.盛宣怀年谱长编[M].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4:593.
- [7] 北京大学历史系.盛宣怀未刊信稿[M].北京:中华书局,1960:48.
- [8] 吕实强.周汉反教案[C]//中国近代现代史论集:第4编(教案与反西教).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5:542.
- [9] 张之洞.致总署[M]//张之洞全集(9).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7302-7303.
- [10] 陈宝箴.查明谔尔福案复总署电函[M]//陈宝箴集(下).北京:中华书局,2005:1492-1495.
- [11] 陈三立.与廖树衡书[M]//散原精舍诗文集(下).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1162.
- [12] 张之洞.致长沙陈抚台[M]//张之洞全集(9).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7603-7604.
- [13] 张朋园.湖南现代化的早期进展[M].长沙:岳麓书社,2002:117.
- [14] 丁文江,赵丰田.梁启超年谱长编[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94.
- [15] 汪康年师友书札:第2册[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1831.
- [16] 梁启超.上陈宝箴书[G]//中国近代史资料丛编:戊戌变法(二).上海:神州国光社,1953:534-535.
- [17] 谭嗣同.治事篇:第十湘粤[M]//谭嗣同全集.北京:中华书局,1982:445.
- [18] 谭嗣同.上欧阳中鹄[M]//谭嗣同全集·增订本.北京:中华书局,1981:471.
- [19] 黄遵宪.致梁启超书[M]//黄遵宪集:下卷.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2003:505-506.
- [20] 梁启超.戊戌政变记·湖南广东情形[M]//饮冰室合集·专集之一.北京:中华书局,1989:130-146.
- [21] 皮锡瑞.师伏堂未刊日记[G]//湖南历史资料.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58(4):125.
- [22] 皮锡瑞.皮鹿门学长第十二次讲义[G]//湘报:第79号(影印).北京:中华书局,2006:705.
- [23] 皮锡瑞.皮鹿门学长第五次讲义[G]//湘报:第25号(影印).北京:中华书局2006:198.
- [24] 皮锡瑞.师伏堂未刊日记[G]//湖南历史资料.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59.
- [25] 陈丽华.维新运动时期湖南“文明排外”思想浅析[J].株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4,(6).
- [26]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唐才常集[M].北京:中华书局,1982:151-152.

责任编辑:骆晓会